

文学的基本原理

上 册

以 群 主 編

上海文艺出版社

高校試用教材
文学的基本原理
上 冊

上海文艺出版社

1963

高校試用教材
文学的基本原理
上 册

主編者 以 群

*

上海文艺出版社

上海永嘉路 25 弄 8 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 094 号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

开本：850×1156 毫米 1/32 印张：9 1/4 字数：199,000

1963年2月第1版

1963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7,000 册

统一书号：10078·2139

定价：（八）0.90 元

目 录

緒論	1
第一节 历来关于文学的性质的见解	3
第二节 文学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	13
第三节 文学用形象反映社会生活	26
第四节 文学是语言的艺术	35

第一編

第一章 文学与社会生活	45
第一节 文学来源于社会生活	45
文学艺术的起源	45
社会生活是文学创作唯一的源泉	53
第二节 文学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关系	58
两种对立的文艺史观	58
文学发展的基本规律	61
物质劳动与精神劳动的分工对文学发展的影响	64
第三节 文学对社会生活的作用	67
文学的認識作用、思想教育作用、美感能教育作用	67
文学的認識作用、思想教育作用、美感能教育作用的关系	74
第二章 文学与政治	79
第一节 文学的阶级性	79
文学表现着一定阶级的意識	79

文学为一定阶级的政治服务	92
超阶级、超政治的文学是不存在的	103
第二节 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必须为工农兵服务	112
无产阶级革命文学是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组成部分 ..	112
革命的文学工作者必须站在无产阶级的和人民大 众的立场上	122
文学工作者和工农兵群众相结合，树立无产阶级 的世界观	130
普及与提高相结合	134
第三章 文学发展中的继承、革新与各民族文学的相互 影响	143
第一节 文学发展中的继承、革新与创造	144
文学发展中继承、革新与创造的辩证关系	144
批判地继承民族文学遗产	157
第二节 文学发展中各民族文学的相互影响	167
各民族文学的相互影响在文学发展中的作用	167
批判地吸收其他民族文学的精华	175
第二 编	
第四章 文学的形象化与典型化	185
第一节 艺术的思维与形象的创造	185
形象思维的一般性质与特殊规律	185
文学作品的形象性	197
第二节 文学的典型性	203
文学形象的典型化	203
文学作品中的典型人物	210
第三节 典型化的基本规律	217
典型和鲜明的个性的统一	217

創造典型的多种方法与多种途径	227
第五章 世界观与創作方法	233
第一节 世界观与創作方法的关系	233
世界观与創作方法的意义	233
世界观与創作方法的关系	237
第二节 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	247
文学史上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的发展概况	247
现实主义与自然主义	254
浪漫主义的积极派和消极派	260
第三节 社会主义现实主义	266
无产阶级文学思潮与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形成	266
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基本特征	270
第四节 革命的现实主义和革命的浪漫主义相結合 的創作方法	275
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結合的历史传统	275
提倡革命的现实主义和革命的浪漫主义相結合的 創作方法的目标	282

緒論

文学的原理，不是任何学者发明、創造出来，而是从古今中外的文学实践之中概括出来的。沒有文学实践，就沒有文学的原理；古往今来的文学实践代代相承，逐渐地累积經驗，形成某些共同的规律，經過古今中外的思想家、文学評論家逐步地加以总结、概括，提升为理論，这就是文学的基本原理。古往今来的文学实践既有代代相承的一面，又有代代变革的一面，在不断地继承和革新的过程之中，促成文学活动的不断发展，在旧經驗、旧規律的基础上又不断地产生新經驗、新規律，因而，文学的基本原理也就必然不断地演变和发展，随着时代的推移而不絕如縷地增加新內容，形成新体系。万古不变的文学原理是不存在的。

“真正的理論在世界上只有一种，就是从客观实际抽出来又在客观实际中得到了証明的理論，沒有任何別的东西可以称得起我們所讲的理論。”❶ 正确的文学理論也总是从文学活动的客观实际中抽出来而又在文学活动的客观实际中得到了証明的。所謂文学活动的客观实际有两个方面的內容：第一个方面是外国从古代到现代的文学活动的历史經驗；第二个方面是我国从古代到现代的文学活动的历史經驗。我們相信：文学的基本理論也象別的基本理論一样，大体上是中外一致的，因此，我們的文学理論要认真地吸收世界各国文学理論的宝贵遺产；同

时，我們又必須看到：我国的文学实践有自己的經驗、自己的傳統、自己的規律，因此，我們更要认真地继承我国历代文学理論的宝贵遺产，从屈原到魯迅，我們都要重視他們的經驗結晶，珍視他們的理論发现。而且，我們都是生活在社会主义的新中国，因此就更需要特別重視在现代中国革命文学的客观实际中得到了証明的文学理論。将世界文学的普遍原理和我国现代文学的具体实践結合起来，使世界最先进的文学理論——馬克思主义的文学理論在我国现代的革命文学运动中得到进一步的发扬，這是今日我們的努力方向。

文学的基本原理，大体上可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关于文学与社会生活的关系（特别是政治生活和經濟生活的关系）以及社会发展与文学发展的关系，它的中心問題是社会生活对文学的作用和文学对社会生活的反作用的一般规律；第二部分是关于文学本身的特殊規律問題，如文学創作过程中的規律以及文学作品的构成因素及其相互間的关系。除此之外，还有一个文学作品如何通过它本身的特点影响讀者，发生社会作用，以及讀者和評論家如何欣賞、評論文学作品的問題，这是研究文学作品如何发生社会作用以及如何使文学作品更好地发生社会作用的規律，也就是关于文学鑒賞和文学批評的問題。本书就按照这三方面的問題分为三編，分別論述这三方面的基本原理。

为了明确以下各編所論述的范围和研究的对象，拟首先探索一下我們今天所說的文学究竟是指什么？这个問題，不是三言兩語，也不是用一个简单的公式、定义可以解释清楚的。因为，要真正了解什么是文学，就必须从一切复杂的文学现象中，从这

① 《整顿党的作风》，《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一九五三年版，第八一九頁。

些文学现象与其他各种现象之間的联系和区别中，概括出它们的共同特点；換句話說，即认清文学的基本性质。

第一节 历来关于文学的性质的见解

什么是文学，它具有什么基本性质与特点？从文学艺术产生的时候起，人們就开始試圖解答这个問題。例如，在我国古代，就有这样一个神話：

夏禹的儿子启，是一个神通广大的人，曾經乘飞龙上天，到天帝那里去作客。他把天上的仙乐《九辩》、《九歌》，偷偷地記錄下来，带回人間改作了一遍，成《九韶》，歌于大穆之野。从此以后，人間就有了美妙动听的音乐。^①

古希腊也有一个美丽的神話：

宇宙之王宙斯与“記憶”女神曼摩辛，生了九个女儿，她们就是司文艺的女神繆斯們。她们有的专管音乐，有的专管舞蹈，有的专管詩歌，有的专管戏剧……。这九个女神，掌管着天上和人間的一切文学艺术。天才的詩人們，受到她们的启示，才写出伟大的作品来；人間也因为她们的存在，才开放出絢丽的艺术之花。^②

① 郭璞传《山海經·大荒西經》：“……有人珥两青蛇，乘两龙，名曰夏后开（启）。开上三嬪于天，得九辯与九歌以下，此大穆之野，高二千仞，开焉得始歌九招（韶）。”

② 参见郑振鐸：《文学大綱》（一），商务印书館一九二七年版，第一一二——一三頁。

这两个神話，都生动地反映了原始社会里人們对于文学艺术的观念。当时，由于社会发展和文学艺术的发展都处于幼稚的阶段，人們对一切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还不可能作出科学的解释，因此，象对其他现象的解释一样，他們也把文学艺术归之于神的創造和賜予。

后来，随着社会的发展和文学艺术的发展，历代的思想家、文艺家、文艺評論家，又不断地从各种不同的立场、观点出发，对文学作了种种的解释，下了种种不同的定义。它們在不同程度上，都接触到文学的性质的某些方面。如果把所有这些关于文学的见解綜合起来考察，就可以看出两个基本問題。

第一、人們对于文学的性质、文学所包括的范围的認識，是在社会发展、文学艺术以及其他学术部門的发展过程中，經過长期的探索，才逐渐获得比較清楚的了解的。它是經過了一个由广到狭、由籠統到清晰的历史发展过程的。这种情况，中外皆然。下面，我們仅以中国的情况为例来加以闡明。

从我国文学发展的历史看，在文字出现的初期，人們还只能用它来記載一些简单的史实和記錄一些原始謠諺，这时的所謂文学，实际上是包括一切用文字記載和論述的典籍。春秋战国时期，詩歌、散文开始有了較大的发展，人們在运用語言文字來記述、描繪客观事物，抒写思想感情等方面，开始积累了一些經驗。但这时期学术著作分类的概念还没有产生，文学作品往往与哲学、政治、历史著作結合在一起，彼此的界限还不分明，反映在文学理論批評上，專門的文艺評論家和文艺評論著作还没有出現。在先秦諸子的著作中，虽然也有一些片言只語，接触到詩歌的特性問題，但总的說来，当时人們的所謂文学，含义还很广泛，实际上は包括“文章”与“博学”，包括一切典籍和学术著作

在內的。相傳孔子(公元前六世紀——公元前五世紀)搜集前人的文献，按照他自己的观点加以刪选，編輯、整理为《易》《书》《詩》《礼》《乐》《春秋》六种教材，称为“六經”。他将抒写一人、一国和“四方”之事及歌頌政德的詩篇三百零五首集中起来，編为一本，这可以說是我国把文学作品集中起来，单独列为一类的最早的創举❶。但当时詩以外的文学散文，还没有引起孔子的重視，他沒有注意到学术性的論文和文学性的散文之間的差別。

到了两汉时期，随着詩歌、辞賦、史传文学的发展，文学本身的特征越来越显著，因而就开始出现一些专门的文艺評論著作。它們总结了先秦以来詩歌、散文的創作經驗，对文学的特点作了初步的探索，如《毛詩序》的作者就根据孔門的分类，在总结了先秦以来儒家詩論的基础上提出“詩言志”說和“六義”說。它指出了詩歌的抒情言志的性质，认为“詩者，志之所之也，在心为志，发言为詩。情动于中而形于言……”；用今天的話說來，就是詩歌是思想感情（情志）的表现。由此，它又对詩歌的体制和表现手法做了初步的探討，提出詩的“六义”說，其中的所謂“比”、“兴”，实际上已接触到如何运用形象化的艺术手法来表达思想感情的問題。由于人們对文学的特点已有了初步的認識，这时期开始有了“文章”（即文学）与“文学”（即学术）之分。班固在《汉书·艺文志》里，也正式把詩賦別立一类，与經、史等学术著作区分开来。

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文学艺术的发展已有了一千多年的历史，許多文艺評論家在总结先秦以来的文学創作經驗的基础上，对文学的特点有了进一步的認識。例如，杰出的文艺評論家

❶ 旧传是孔子本人所編；近人參証各种史料，认为未必为孔子本人所編，可能是周初至春秋中叶之間，由孔子的学生編定。

劉勰與鍾嶸，繼承了儒家的“詩言志”說，肯定文學是思想感情的表現，并且進一步指出作家的思想感情是由對客觀事物（自然景物與社會現實）的感發所引起的，從而對文學與現實的關係作出了朴素的唯物主義的解釋。如劉勰說：“人稟七情，應物斯感，感物吟志，莫非自然”①；鍾嶸說：“氣之動物，物之感人，故搖蕩性情，形諸舞咏”②。由此，他們又注意到如何描繪客觀景物，接觸到文學的形象性問題（雖然他們沒有用形象這個詞）。如劉勰的《文心雕龍》《詮賦》篇，在概述辭賦的產生演變的歷史時，指出賦的特点是“寫物圖貌，蔚似雕畫”；《物色》篇也說“是以詩人感物，聯類不窮。流連万象之間，沈吟視聽之區；寫氣圖貌，既隨物以宛轉；屬采附聲，亦與心而徘徊”。這裡所說的“寫物圖貌”、“寫氣圖貌”，就包含着刻划形象的意思，但這種形象還不是指小說、戲劇中的人物形象，而是指詩歌、散文中寄寓着作家思想感情的景物的形象。由於這時期對文學的特徵逐漸獲得較清楚的認識，文學就開始從其它學術部門中劃分出來。宋文帝時（公元五世紀）立四學，把文學與儒學、玄學、史學并立，此後文學就正式成為一個獨立的部門。梁昭明太子蕭統（公元六世紀）在編《文選》時，把“立意為宗”的學術著作和“記事”、“系年”的歷史著作劃分出去，而以“事出于沉思，又歸乎翰藻”③作為入選的標準，把大量的作品作為范例，具體地說明了他心目中的“文”（即文學）的特點。

自隋唐以後至晚清的一千多年間，是中國封建社會里文學

① 《文心雕龍·明詩》，見范文瀾：《文心雕龍注》（上冊），人民文學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第六五頁。

② 《詩品·總論》，見陳廷杰：《詩品注》，人民文學出版社一九六一年版，第一頁。

③ 蕭統：《〈文選〉序》。

創作和文学理論批評大发展的时期。在这时期里，詩歌、散文得到全面的发展，新兴的小說、戏剧也蓬勃地发展起来，文学的形象化特点越来越显著。反映在文学理論批評上，許多文学評論家又进一步从各方面对文学的性质作了多方面的探索与闡明。他們不仅指出了文学与社会、政治的密切关系（如白居易在《与元九书》里提出：“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詩合为事而作。”），同时，对文学的形象化特征也获得越来越清楚的認識。例如，在这时期的詩文理論中，研究了情与景、意（思）与境，即作家的思想感情与外界的客观事物的关系，提出在詩文創作中达到“情景交融”、“思与境偕”^①的要求，用今天的話說来，就是把作家的思想感情与客观事物統一于艺术形象之中。在小說、戏剧理論中，也开始注意人物形象的刻划問題，要求刻划形象能做到“形神兼备”、“維妙維肖”，所謂“人有其性情，人有其气质，人有其形状，人有其声口”等等。晚清时期以后，随着中外文化的交流，一些文艺評論家开始把西方的文艺理論介紹到中国来，进一步以“直观性”、“形象性”来概括文学艺术的基本特点。如王国維說：“文学中之詩歌一門，尤与哲学有同一之性质，其所欲解释者，皆宇宙人生上根本之間題，不过其解釋之方法，一直观的，一思考的；一頓悟的，一合理的耳”^②。晚清的小說評論家徐念慈，引用黑格尔等的美学观点来解释小說的特性，认为“所謂小說者，培合理想美学、感情美学而居其最上乘者”；而美的概念的要素之一是形象性，“形象性者，实体之模仿也”^③。尽管他們对这些理論的实质尙未能加以

① 司空图：《与王駕評詩書》，见《司空表聖文集》卷一。

② 《奏定經学科大学文学科大学章程书后》。

③ 东海觉我：《〈小說林〉二題》，见阿英編：《晚清文学丛鈔·小說戏曲研究卷》，第一五七頁。

分辨，但不可否认，他們已开始把中外的文学理論結合起来，对文学艺术的特点有了更进一步的認識，文学的概念逐渐由广到狭、由籠統到清晰。这时期的所謂文学，即专指詩歌、小說、戏剧和文艺性的散文，它与我們今天所說的文学的概念就很接近了。

第二、人們对于文学的性质的認識过程，并不是一个直線的、简单的发展过程，而是一个錯綜复杂的、存在着矛盾与斗争的过程。

在文学发展的过程中，各个时代的思想家、文艺家、文艺評論家，由于立场、观点的不同，他們对于文学的性质的認識，往往存在着很大的分歧，甚至于截然对立。这种分歧和对立，往往集中地表现在对文学与现实、文学与政治的关系的见解上，其表现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但是，不管他們的见解有多么的錯綜复杂，我們如按其对文学的基本問題，即文学与现实的关系的理解为标准来加以归纳，则不外乎两种基本答案。一种认为文学是与现实无关的作家个人的“天才”、“灵感”、“心志”的迸发，或某种超然于物外的“絕對理念”、“宇宙精神”的表现；一种則认为文学是客观现实的反映。前者是唯心主义的解答，后者是唯物主义的或接近唯物主义的解答。这两种不同的答案，从古到今，在各国文学发展的历史过程中，或明或暗、或起或伏地不断以各种姿态、各种說法展开爭論，形成为文学思想斗争的一条重要的綫索。这在一些有明确的世界观作为指导的美学家和文艺評論家的著作中，表现得特別明显。例如：德国古典唯心主义美学家康德，认为文学艺术是一种不夹杂任何利害关系的“自由的艺术”，它純然是作家的天才、灵感的产物；艺术活动的过程是非理性的、不可知的。因而，他也就否认了文学艺术与现实的关系，得出主观唯心主义的結論。日本的文艺評論家厨川白村也认为，

“文艺是純然的生命的表现；是能够全然离了外界的压抑和強制，站在絕對自由的心境上，表现出个性来的唯一的世界。”❶他們的共同特点都是把文学艺术說成是作家心灵、作家自我意識的表现，把創作活动的过程神秘化。到了现代，这种观点被資产阶级主观唯心主义的各种文艺流派（如印象主义、超现实主义、象征主义等等），进一步地加以扩大和發揮。他們把文学艺术說成完全是无目的、下意識的活动，竭力宣传以自我为中心的极端主观唯心主义的文艺观点。

还有另一些人表面上承认文学是现实的摹写、再现，但他們否认客观现实本身是一种物质的存在，而认为它是某种超然于客观事物之外的“絕對理念”、“宇宙精神”的体现。这种說法以古希腊的哲学家柏拉图为起始，他认为文艺是现实的摹仿、再现，而现实世界只不过是理念世界的摹仿、影子，因此，文艺只是摹仿的摹仿，影子的影子❷。德国古典唯心主义美学家黑格尔，也把“絕對理念”說成是宇宙的本源，认为艺术（包括文学）、宗教、哲学是由絕對理念发展出来的三种形式，而艺术被认为是最不完善的一种。尽管他对文学艺术的特点也提出了一些精辟的见解，如指出艺术是以直观的、形象的形式反映世界，但这些见解是“头脚倒置”地建立在唯心主义的思想基础上的。这在下面一句話里集中地表现出来，他說：“艺术的內容就是理念，艺术的形式就是訴諸感官的形象。”❸这是表面上承认客观存在而实质上又否定客观世界第一性的“客观”唯心主义的文艺观点。

❶ 《苦悶的象征》，《魯迅譯文集》（三），人民文学出版社版，第一四頁。

❷ 參見《柏拉图文艺对话集》，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九年版，第六三——八三頁。

❸ 《美学》（第一卷），朱光潛譯，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第八三頁。

与此相反，一些唯物主义或者有唯物主义倾向的美学家和文艺评论家，则认为文学既不是某些作家个人天才、灵感的产物，也不是某种超然于现实之外的绝对理念的体现，而是客观存在着的现实生活的再现。例如，古希腊的美学家亚里斯多德，就与他的老师柏拉图相反，对“摹仿”说作了唯物主义的解释（尽管这里也夹杂着一些不完全、不正确的观点）。他认为文学艺术是现实的摹仿、再现，而现实就是客观存在着的生活本身。比如在谈到古希腊的悲喜剧时，他指出它们摹仿的对象是“在行动中的人”和生活事件①。他并且指出，历史家和诗人的区别不在于一个用散文，一个用韵文，而在于“一叙述已发生的事，一描述可能发生的事”②。十九世纪的俄国革命民主主义的文艺评论家别林斯基，就更明确地肯定了文学是现实的再现，并指出艺术区别于科学的基本特征，在于它是以形象来再现现实生活。他的观点，与黑格尔相反，是建立在唯物主义的思想基础上的。在他看来，现实生活本身是客观存在的，而不是什么“绝对理念”的产物。

在我国的文学理论批评史上，人们对于文学的性质的认识过程，同样也是一个错综复杂的、存在着矛盾与斗争的过程。我国古代产生最早、影响最大的文学理论——“诗言志”说，已指出了诗歌的抒情言志的性质；但这种“情”、“志”是从何而来的，则可以作唯心主义的解释，也可以作唯物主义的解释。在最早的论诗语录中的“诗言志”③、“诗道志”等说法，还是侧重于强调诗

① 参见《诗学》，《诗学》（诗艺），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六二年版，第三——一二页。

② 同上书，第二九页。

③ 今文《尚书·舜典》。

歌是主观情志的表现，而未明确地指出主观情志是从何而来的。到了《乐記》与《毛詩序》里，才进一步指出“情”、“志”产生的根源在于“物”，在于“世”、“事”（所謂“治世”、“乱世”，“一国之事”、“天下之事”），从而把朴素的唯物主义詩論树立起来。自两汉以后，在文学理論批評史上出现了“言志”（“緣情”）与“載道”两大理論派别的斗争，它們在不同程度上都以儒家的“詩言志”說作为自己的理論根据。无论“言志”說或“載道”說，都接触到文学的性质的問題，但不同时期的文艺評論家和思想家，对于“情”、“志”、“道”的解释，却仍然有很大的分歧与矛盾。例如，六朝的文学理論批評的基本傾向，是重視文学本身的特点，强调文学的抒情言志、“吟咏情性”的性质，力图把文学作品与学术著作区分开来，因而在理論批評上“言志”（“緣情”）說占据着主导地位。但是，这时期的文艺評論家对于“情”、“志”却有着两种不同的理解：一种认为“情”、“志”是由于客观事物（自然景物与社会现实）的感发所引起的，他們强调文学要通过自身的特点来反映客观现实，从而坚持了朴素的唯物主义观点。一种则把“情”、“志”归結为作家个人的心灵、欲念的表现，无视了文学与社会现实的联系，这种观点反映在封建士大夫文人的創作中，就导致綺靡文风和頽唐、色情等倾向的产生。到了唐、宋时期，所謂“載道”派的文学理論，則强调文与道，即文学与政治伦理道德的联系，反对把文学作为宣泄个人情志的工具和創作上的綺靡、頽唐的文风，力图恢复与建立儒家的道統与文統。但是，不同时期的文艺評論家与思想家，对于文与道的关系，也有着不同的理解。唐、宋的古文家（如韓愈、欧阳修），主张“文以明道”、“重道充文”、“文道合一”，他們既强调文学与社会现实、与政治伦理道德的联系，同时也重視文学自身的特点。但到了宋代的